**淮北市法律援助中心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**

**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**

一、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 目** | **预 算 数** | **决 算 数** |
| **合 计** |  |  |
|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| 　 | 　 |
| 公务接待费 | 　0.5 | 　0 |
|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| 　 | 　 |
|  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| 　 | 　 |
|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| 　 | 　 |

二、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。**

淮北市法律援助中心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0.5万元，支出决算为0万元，完成预算的0%，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无公务接待支出。

**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。**

淮北市法律援助中心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0万元，占0%;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，占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，占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**0万元，与2021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0万元，下降（增长）0%，无增减变化。2021年淮北市法律援助中心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0次，累计出国（境）0人次。该项经费根据市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。经费使用严格相关规定执行。

**2.公务接待费支出**0万元, 与2021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0.35万元，下降100%，下降的原因是2021年度无公务接待支出。2021年淮北市法律援助中心国内公务接待共0批次（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），0人次（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）。。经费使用严格贯彻中央八项规定要求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淮北市公务接待相关规定等。

**3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**0万元，2021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。与2021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（增加）0万元，下降（增长）0%，下降（增长）的原因是无。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与2021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（增加）0万元，下降（增长）0%，2021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，与2021年度预算相比，减少（增加）0万元，下降（增长）0%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，包括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.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淮北市法律援助中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。